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

1、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

2、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闲徕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闲徕互娱）分别于 2017 年 3 月、2018 年 1 月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分红议案，决定增加分红次数，并约定根据年末股东会审议结果多退少补。闲徕互娱 2017 年度、2018 年上半年分别向股东进行了数次分红，并于 2018 年 5 月与 2018 年 7 月召开股东会审议确认上述分红事项。通过闲徕互娱月度报表显示，闲徕互娱个别月度的分红金额超过可供分配利润，但年度分红总金额未超过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上述事项说明闲徕互娱股东会审议程序存在瑕疵。

公司在上述事项发生后，认真进行了专项整改。规范子公司分红行为，严格履行分红的审议程序，确保分红行为合法合规，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规范操作，长期严格执行，后续工作中未再出现类似情况。除上述事件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4、董事会出具的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